

彰化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500034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3號
承辦人：借調幹事 林美宜
電話：04-7250057轉1863
傳真：04-7244982
電子信箱：prmylin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3日
發文字號：彰文推字第11200113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發行之112年10月號「藝文快訊」月刊電子書線上閱讀連結，請貴校惠予協助宣傳並轉知所屬廣為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《藝文快訊》刊載本局藝文活動相關資訊，月刊手冊放置於彰化縣政府、彰化縣立美術館、彰化縣立圖書館、員林演藝廳、南北管音樂戲曲館、彰化縣各鄉鎮圖書館等藝文展演空間，供民眾免費索取。
- 二、本刊於本局官方網站每月提供電子書線上閱讀（<https://reurl.cc/l7Zgb9>）方便民眾、貴校師生查詢利用，請惠予協助公告於貴校網站或其他宣傳管道，共同推廣本縣藝文風氣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高中(職業)學校及(科技)大學
副本：本局藝文推廣科

